#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 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 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电机"、"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8年至2022年期间,方正电机与张敏、牛铭奎及其研发团队、广西三立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聚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正缘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发生了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资产转让/债务重组、资金拆借的业务。

上述业务交易对象: 张敏系时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牛铭奎及其研发团 队系公司高管、广西三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过去12个月内曾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聚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上海正缘机电 科技有限公司为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的规定,上述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判断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 现就上述事项补充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关联方情况

####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 系	补充确认发生关联交易的年份

广西三立科技发展有限公 司	张敏控制的公司	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
上海聚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 影响的公司	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
牛铭奎	关键管理人员	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
上海正缘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 影响的公司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
丽水瑞程人力资源管理有 限公司	张敏一致行动人控制的 公司	2021年、2022年

# 三、关联交易情况

# (一)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	4 L-3 HH .		374-114-20-33			
<del></del>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 年
	内容					
广西三立科技	采购		0 661 204 04	17 20E 721 60	14 500 100 61	4,655,347.3
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		8,661,384.04	17,205,731.60	14,502,183.61	7
上海聚颉动力	开发	26,254,894.3	12311320.75			
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7	12311320.73	<del></del>	<del></del>	
上海正缘机电	开发		990,566.01	5,230,188.67	2,100,000.00	
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330,300.01	3,230,100.07	2,100,000.00	
上海聚颉动力	采购	13,362,069.5				
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1				
丽水瑞程人力资	接受				308,840.86	2,932,682.62
源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300,040.00	2,332,002.02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交	2018年	2.019 年	2020年	2021 年	2022 年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 年	2022 年
广西三 立科技 发展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	66,639,913.76	72,395,740.43	31,339,311.53	9,632,093.93

# (二)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V 11V <del></del>	<b>六 弘 子 目 十 应</b>	2018 在	2019	2020	2021	202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年	年	年	年

## (三)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 (1) 与张敏的资金拆借

张敏

年份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2018年	2,050,000.00	133,920,000.00	99,900,000.00	36,070,000.00
2019年	36,070,000.00	32,500,000.00	56,070,000.00	12,500,000.00
2020年	12,500,000.00	12,900,000.00		25,400,000.00
2021年	25,400,000.00		12,900,000.00	12,500,000.00
2022年	12,500,000.00			12,500,000.00

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张敏发生资金拆借利息 5,322,804.40元,尚未支付利息 5,322,804.40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拆借资金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上市公司。

#### (2) 与牛铭奎及其研发团队的资金拆借

年份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 归还	期末余额
2018年		567,424.00		567,424.00
2019 年	567,424.00	7,038,050.97		7,605,474.97
2020年	7,605,474.97	2,143,884.00		9,749,358.97
2021年	9,749,358.97	7,065,215.25		16,814,574.22
2022 年	16,814,574.22	331,780.00		17,146,354.22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牛铭奎及其研发团队发生资金拆借利息2,023,429.23元,尚未支付利息2,023,429.23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拆借资金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上市公司。

#### 四、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三(一)、(二)所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根据相关规则以及公司披露的《关于浙江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相关措施进行的追溯补充确认,上述三(三)所述关联方资金拆借系补充披露。

基于上述与张敏、广西三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聚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正缘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丽水瑞程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的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且在本公告披露时已经结清所有关联资金拆借款项,本次披露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就前述关联交易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事项,公司

董事会已要求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加强对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学习。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合同审批流程,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审议及披露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 六、独立董事前置审议情况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公司补充审议及披露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 七、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